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 2009 年 3 月 21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并于 2008 年 4 月 2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亲自出席监事 2 名，公司监事会主席邱忠瑞因公未能出席会议，书面委托监事张程伟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会议由监事张程伟主持，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监事经过认真研究讨论，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并一致通过《公司 200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报告全文详见公司 2008 年年度报告。

二、审议并一致通过《公司 200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三、审议并一致通过《公司 200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四、审议并一致通过《公司 200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公司 200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五、审议并一致通过《公司 200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经认真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该体系的完善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以维护公司利益为准则，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

特此公告。

浙江凯恩特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09年4月7日